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2-032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和通”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7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12,792,39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4.72 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69,999.99 万元（含应支付而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82.7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06.7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9,393.2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 441ZC02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19,265.98	18,348.55
2	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6,940.66	4,210.57
3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35,196.24	22,887.90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4,875.15	4,036.20
5	补充流动资金	19,909.98	19,909.98
合计		86,188.00	69,393.20

特别说明：上表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22,393.77 万元（含利息），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进度请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1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18,348.55	10,548.93	57.49%
2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27,098.47	14,099.20	52.03%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4,036.20	3,908.29	96.83%
4	补充流动资金	19,909.98	19,909.98	100.00%
合计		69,393.20	48,466.40	-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公司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该等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具体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专户余额（含利息、理财收益）	是否实施完毕
1	信息化建设项目	4,036.20	3,908.29	230.22	是
2	补充流动资金	19,909.98	19,909.98	0.80	是
	合计	23,946.18	23,818.27	231.03	-

注：上表中存在的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造成的。

2、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3、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 231.0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结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上述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结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存放上述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12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议案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认为：广和通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广发证券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